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通知于 2018 年 3 月21日以邮件及专人送达方式送达公司各位董事,会议于2018年4月2日以通 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8名,实际参加董事8名,会议的召开和表决 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过审议并表决,通过如下决 议:

1、通过《关于对外投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与深圳力合厚浦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力合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湖 南力合长株潭创新中心有限公司、深圳力合泓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共青城海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力合华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 合伙)、自然人刘会基先生共同投资设立湘潭力合厚浦科技有限公司(以工商核 准名称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合资公司注册资本6000万元,公司出资 金额为 1000 万元, 出资比例为 16.67%。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4月3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 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 于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28)。

2、通过《关于为控股子公司融资事项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靖西湘潭电化科技有限公司向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 司以融资租赁方式融资 5,400 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为三年。公司控 股股东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为靖西电化此次融资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8 年 4 月 3 日登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对外担保公告》(公告编号: 2018-029)。

3、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上海农村商业银行九华支行申请 5,000 万元综合授信,期限为壹年。以上综合授信由湘潭电化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湘潭电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0一八年四月二日

